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青岛市黄岛区教育和体育局的嘉陵江东路小学所需通用设备、专业教室及教学仪器、厨房设备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●学生课桌椅、教师办公桌、教师储物柜（含折叠软床）、教师办公椅、校长钢木办公桌、校长办公椅、校长室文件柜、校长室沙发、茶几、板式加厚会议桌、列席桌、会议椅、列席椅、钢制资料衣柜、钢制档案柜、器材架（货架）、阅览桌、阅览椅、双柱双面图书架、单面高书架、单面期刊架、移动布告栏、展示架、定制矮书架、组合阅读桌、学生椅、联体餐桌椅、教师餐桌、教师餐椅、前排桌、主席台桌、主席台椅、便携座椅、便携座椅收纳车、舞台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海沃氏办公环境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1245.65万元，资产总额425.1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
2. ABS 环保储物柜、ABS 环保更衣柜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厦门富桂通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21人，营业收入为2492.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15.1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
3. 窗帘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海宁市妙布可言纺织有限公司从业人3人，营业收入为1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
4. 礼堂椅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安吉铭佳家具有限公司从业人17人，营业收入为2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畅材采科技服务（山东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14日